**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水质多功能现场检测设备采购

采购人：重庆市黔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二O二五年六月

**询价采购文件**

重庆市黔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拟对水质多功能现场检测设备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具备相关资质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1. **项目内容**（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数量/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 1 | 水质多功能现场检测设备采购 | 1台 | 9200 | 1 |

**二、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预算金额为9200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特定资格条件:无。

**四、项目内容、技术规格及质量要求**

技术参数：

用途：适用于饮用水、游泳池水等现场快速检测

1.测量原理：比色法；

2.量程和分辨率：

游离余氯、总余氯（低量程）：0.01 - 5.00 mg/L ，0.01 mg/l；

游离余氯、总余氯（高量程）：0.01 - 10.00 mg/L ，0.01 mg/l；

pH：6.5 - 8.5, 0.01;

氰尿酸： 2- 100mg/l, 1mg/l；

尿素： 0.01 - 5.00mg/l，0.01 mg/l；

臭氧：0.01 - 3.00mg/l，0.01 mg/l；

钙硬度：1 - 500 mg/l，1 mg/l；

总碱度：1 - 500mg/l, 1mg/l；

3.光源：LED光源；

4.滤光片带宽：10nm；

5.波长：双工作波长，根据检测项目自动选择；

6.精确度：±1.0%T；

7.显示：226×138像素LCD显示屏，图标操作提示，无操作语言限制；

8.测量计主机防护等级IP 67，完全防水防尘；

9.空白设置：可存于内存中，关机亦会保留。也可于每次检测前设置；

10.存储：可存储50组最近检测数据；

11.数据传输： USB 端口用于数据下载或通过扫描二维码和软件升级；

12.供电方式：3节5号电池供电，具有自动关机节电功能；

13.提供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书保证2年的免费售后服务。

**五、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日内按照采购相关要求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货设备生产日期应为近一年生产日期。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重庆市黔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部门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质检合格证等，并在2个工作日内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医疗器械注册证等资料齐全。

3.3 在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3.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属于需要进行仪器设备检定的，验收前由乙方负责委托有资质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检定并提供相关检定证书，计量检测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8．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壹套（说明书(纸质版与电子版各一套、进口设备提供中文说明书）、检验报告、合格证书、医疗器械注册证等）。且预先提供验收标准，填写验收报告书，供最终双方确认所用。各项指标和参数应符合验收标准。

9．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人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给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投产品质量保证期至少为3年（其中所投产品中制造商规定其质量保证期超过3年的从其制造商规定）。

2.质保期内设备完好率应不低于95％，如完好率低于95%，则按1：10天数顺延保修期。

3.采购人遇到使用技术，维修问题，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在2小时内响应，电话不能咨询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在24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48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

4.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如遇该设备软件升级，中标人及制造商应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免费升级。

5.质量保证期外，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采购人需要继续原中标人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负责设备的免费维修（只收材料费）和终身维护、设备零配件的及时供应，先维修后支付零配件费用。

**七、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装修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质保期内所产生所有费用、检测费、附属配置及各种应纳的税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八、付款方式**

（一）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100%；

（二）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发票并提供采购合同及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采购人在10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款项。

**九、其它有关规定**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电子竞采”平台下载查看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询比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比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供应商须在平台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未按要求提供的为无效响应。

(三)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均自行承担。

**十、评选方法**

1、最低价评审法:已入围评审的报价供应商,选择报价最低的成为成交供应商;未入围的报名供应商不参与评审。

2、采购人将以平台的线上资料作为评判依据。

3、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须按照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按未入围供应商处理。

**十一、培训**

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对采购人的基本免费培训，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十二、附件、图纸及包装要求**

所有设备按照制造商规定的产品包装和随机标准附件为准。

**十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

(一)供应商线上报名、报价时需上传盖章后的电子文档一份。响应文件中包含报价函、报价明细表（包含品牌、货号、有效期、厂家）、供应商营业执照。

(二)采购人将以供应商上传的资料作为评判依据。

(三)供应商制作的响应文件电子文档，须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未按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按未入围供应商处理。

**十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黔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23-79238850

地 址：黔江区正阳街道金龙路11号

**十五、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个日历日内，按照需求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需求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需求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十六、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2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十七、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 的需求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需求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数量及质量要求，项目初始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报价为准。（附报价明细表）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需求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需求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备注：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网址：

 年 月 日

采购项目名称 ：

**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品牌 | 产品型号及规格 | 生产地 | 制造商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元）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投标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